

顺德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八次会议纪要

2025年1月22日上午，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刘铭恩主持召开了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现将有关事项纪要如下：

一、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佛山市顺德区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朱凌霞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议案说明，以及法工委主任苏德荣所作的初审报告。2024年10月，省委编委印发《广东省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实施方案》，明确全省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工作分批推进，其中顺德区作为第一批需于2025年1月底前完成。目前，各镇街履职事项清单已经区委常委会审议同意。根据上级要求，涉及政府履职事项，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会议认为，区人民政府提请审议的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是依据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而制定，科学合理划分镇（街道）职责权限，进一步理顺区、镇（街道）权责关系。

会议建议，区政府要建立健全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强化执行情况监督评估，切实为基层减负，推动基层治理效能不断提升。

二、听取和审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马剑梅作的报告。2025年1月22日，区属第十八选区选举陈卫东为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会议确认该代表资格有效。

三、书面审议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

四、审议有关人事任免议案

（一）会议根据区人民政府区长吕园园的提请，决定任命：伍成亮为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二）会议根据区人民法院院长郭文东的提请，免去：伍雨峰的区人民法院杏坛人民法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会议为相关人员颁发了任命书。

出席：刘铭恩、黄燕霞、赖剑辉、张新杰、徐公桥，（以下按姓名笔划为序）马剑梅、卢沛锋、伍时骏、麦玉团、麦绮慧、李志堃、吴兆恒、何逊文、何倩馨、闵乐萍、陈霖峰、张宇航、姜远国、洪伟、黄家慈、黄锐建、温良谋、谢大海、谢军、谭俊杰、霍兆华、霍茂昌。

请假：李福信、舒悦、曹毅、卢远森、胡国林、沈洁。

列席：朱凌霞（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吴素莹（区监察委员会委员）、周刚（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周丽（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李少玲、赵永强、余厚坚、赖朝辉、黄勇基（区人大常委会委员人选）、梁巧敏（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赖志敏（区委组织部副部长，列席第一议题）、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各工委的主任、副主任，各街道人大工委负责人。

记录：孔庆臻、朱韵怡。